

重走故乡路

符纯云/文

故乡是一个充满温情的源头，我们在这里呱呱落地、蹒跚学步；我们在这里茁壮生长、练习飞翔；我们在这里谋划未来，背着故乡为我们准备的行囊头也不回地远离……

一直以来，我对生我养我的故乡满怀歉意，仿佛正是因为自己的逃离，才致她变得如此寂寞与苍老。我知道，吸纳地气的土墙房还在那里，寄托梦想的梨、橘、桃、李还在那里，脚印深深的羊肠小路还在那里，我的母亲还在那里……

当一串或熟悉或陌生的脚步不期而至，平滩河依旧哗哗流淌，只是苔藻密实了许多；民居依旧零散矗立，只是安静了许多。偶有鸡鸣犬吠零星响起，却像某一道存留于时光中的背影，散淡得令人惆怅。

回到故乡那天，适逢乡里当场，老家二叔乡场上去了，留下两只小狗看守着门窗紧锁的家。小狗虽小，对贸然闯入的陌生人却毫无惧色地狂吠，将长长的铁链拖得哗啦直响。

我们一行人向后山青宁乡场行进。时隔多年，重新走在林荫遮蔽的石梯上，满眼皆是亲切的景物。崖上

的平坝安躺着我家的几块水田、几分薄地，印象中，水田总是缺水，旱地要怎么种植红苕、洋芋，要么用来种花生，凭借阳光充足，这些贱命作物从来都有不错的收获。有一年初夏，我和伙伴们在放牛时溜到坝上偷花生，刚动手就被躬身劳作的大人给发现，赶紧蒙住头藏进茂密的林子，半天不敢出来。

从坝上往前大约两、三公里，就是青宁乡场。由于地势平坦，村里决定开辟一条连接乡场和省道的公路，既为村民提供便利，也希望能给村里发展带来某种可能。

一路少见行人，即便是逢场的街道也显得稀稀拉拉，不复往日摩肩接踵的热闹。曾经，熙来攘往的市井背影，高低起伏的吆喝叫卖，以及摆在显眼位置的麻花、灰米豆腐、凉粉等农家美食，是那么地充满诱惑。如今，烟尘散尽，繁花凋落，唯有枝叶间的少年旧梦依然茂盛。

返回的路上，我们沿着另一条草莽丛生的路径，一走就是五公里。

十多年了，又见到画马水库清秀的容颜。这座村里最大的水库，也是

乡场的饮用水源之一。那些年，水库总是年年翻修、加堤，村民按规定自觉投工投劳。我们上学时，母亲必须丢下农活，花费大量时间参与水库建设；节假日，我们便替大人出工，主要活是给堤坝挑土、填石头。水库建好，有了水，干渴的一坝农田便有救了。每逢抢水插秧时节，村里会依次给各个生产队放水。轮到我们时，队里组织人挖好沟理好渠，还派出“娃娃兵”值班看守，提防有人趁夜将土沟渠流的水引往别处。领取任务后，我和同龄伙伴犹如过节一样高兴，通宵达旦巡视、打闹。沿着水渠一路欢蹦乱跳到来的鱼儿，更带给我们意想不到的惊喜。

沿着水渠行走，深及腿部的野草犹若高涨的潮水，淹没了曾经充满欢声笑语的小路。崖畔险象环生，在林荫中小憩，探头就可望见脚下的罐子坪。隔着笔直而高耸的悬崖，我与故乡的距离如此近，却又显得那么远。



精彩人生

小侄女卖报

罗光明/文

最近一段时间，你走在达城的大街上，会看到一群挎着草绿色帆布包，戴着红色小鸭色帽的报童。他们早早地穿梭在达城大街小巷。卖一份报纸，收一份报钱，心里乐滋滋的。满脸汗珠，用手随便一抹，看见有人招呼买报，急忙又高兴地跑了过去……

这群报童里，有我熟悉的一个小女孩，她是我的小侄女，今年十岁。

我也不知道她为何喜欢卖报。而且她很兴趣、很投入地在暑假里天天如此。尤其是最近报社给她们发了印有标志的包和帽，她那个热情与兴奋劲，与其说是自豪，还不如说是责任。她给自己订了个作息时间表：早晨六点半起床，七点去领报纸，上午卖报，接近中午回家。

其实，她给我的印象是不太大方的，甚至少言寡语。但她确实就在卖报，而且干得津津有味，不言辛苦与委屈。

前天中午，我回到家里，看见客厅的茶几上放着厚厚一摞晚报，她坐在沙发上看电视，一言不发。我问她今天咋剩那么多，她没有回

答我。妻子从里屋出来告诉我：“今天的报纸发了你的文章《拉二胡的姑娘》”。妻子的话让我明白了小侄女今天为何带回这多报纸。我正感慨小侄女的聪明与狡猾。妻子接着说：“她还不懂得那是你的文章”。我说：“不是有我的名字吗？”小侄女说：“名字和你一样的人多的是，我咋晓得那就是你。”她的一番话让我哭笑不得，但孩子的天真无邪多么令人可爱呀！我收下她带回的报纸，把钱给她，她接过钱，向我甜甜的笑，我再一次看到了孩童可爱的真实与纯真。

小侄女是个瘦小的小女孩，她很听话，从不与人争强。今天，她早早地起来，告诉我争取要多卖报，我说尽力而为吧，天气太热，早点回来。她点了点头，挎上帆布包，戴上小红色帽，小小个头，机灵地给我做了个鬼脸就径直地出门了。我看着她的背影，既牵挂又心疼。我坐在家，想象着这一群报童在大街上卖报的情景，或许她们和她们的家长并非希望卖报能挣多少钱，而是希望这种行为，对她以后的人生产生有意义有价值的影响。

我爱我家

爱情像一双筷子

天天/文

有人说，爱情像水，温柔明亮；有人说，爱情像酒，越久越醇；也有人说，爱情像风，来去无踪……

我说，爱情像一双筷子。男人是一根筷子，女人是一根筷子，两根筷子有缘握在一起，成为一双筷子，那就是爱情。一双筷子，心往一处想，力往一处使，才能把美好的日子夹起来。男人和女人，少了哪一个都不行。

一双筷子，必须有一个支点。为什么不设计一根连体筷子？是夹子。夹子的容量是有限的，而筷子是自由的。爱情像一双筷子，而不是剪刀。剪刀过于尖利，总是要撕烂破坏，剪刀的心中没有温情，爱情需要建设，需要呵护；爱情像一双筷子，而不是老虎钳。老虎钳的力量可谓不大，可是，它的控

制欲太强了，爱情需要温柔，需要体贴。

筷子有很多种，有竹制的，也有木制的；有塑料制的，也有象牙制的；此外还有金制的、银制的。人也一样。人没有贵贱之分，却有文化的差异，习性也各不相同。一根筷子太长，一根筷子太短，不行；一根筷子太粗，一根筷子太细，也不行。看看自己是怎样一根筷子，也许可以帮助你茫茫人海中，尽快找到自己的另一半。

爱情之所以像一双筷子，最根本的一点在于，他们之间谁也离不开谁，为了生活，永远不离不弃；他们总是一起品尝生活中的酸甜苦辣，共同承担着人生的风风雨雨。这不正是美好爱情的共同特征吗？

咖啡馆内看书的女孩

艾小羊/文

每个周日，她会来咖啡馆看书。她穿素色的衣服，并非一定要棉质的，但无不是舒适的面料，软硬适中。或者是宽松的裤子，或者是宽松的上衣，有时上衣与裤子都是宽大的，走起路来道骨仙风。

因为身材瘦小又留着极短的短发，她看上去只有二十出头。然而，她说自己已经28岁了，剩女一枚，“所以，周末无聊”。

起初，我以为她与许多泡咖啡馆的单身女孩一样，难免抱着邂逅某位适龄男子的幻想，后来

慢慢发现，她对此毫无兴趣。无论谁与她搭讪，聊不了两句，她便将目光收回，投在书页上，完全不管这样做是否礼貌。久而久之，与她搭讪的男孩越来越少，他们说她是一个古怪的女人。

一天，一位店员小妹兴冲冲地给我看她手机里的照片。照片上是夜店的舞台，一位浓妆的女子正在唱着什么，紫色的假发蘑菇云般盛开在头顶，豹纹紧身超短裙与黑色过膝皮靴塑造出曼妙的曲线。

“谁？”我漫不经心地问。

“就是总来看书的那个女孩。看不出来吧？不过，她唱得真好，也能说，红得很呢。”我吃了一惊，拿过手机细看，还是无法将这两个人放在一起。

这个消息很快在咖啡馆传播开来。不断有人出于好奇，询问她在哪儿唱歌，有男士甚至不无轻浮地表示要去包场，为她送大花篮。这些，显然对她造成了困扰。第三个周日，她没来，之后的每一个周日，她都没有来。

人生感悟

豆腐摊与肉摊

周海亮/文

市场内有一豆腐摊，紧邻旁有一肉摊。

摊主是位文质彬彬的年轻人，戴着啤酒瓶底似的眼镜，总捧一本厚厚的书，投入且安静。你把一元钱递过去，彼此不说话，握刀一切，块儿或大或小，也不称，递给你后，继续看他的书了。书名：欧洲哲学史。我佩服得不得了，如此喧哗之闹市，能得一宁静心境，岂是易事？

肉摊儿摊主是位中年人，长相很像张飞，闲时喜下象棋，敲着剔骨刀，吼着对方，典型的市侩模样。我有次买排骨，摊主有一句没

一句地闲聊。谈起那位戴啤酒瓶底眼镜的年轻人。我感叹道，不容易啊，在这种嘈杂的环境里竟还可以读书，那种宁静，那种心境，岂是一日之功？卖肉的笑了，笑得有些放肆。笑完了，一本正经地说，那不叫宁静。

那叫什么宁静呢？卖肉的继续说，要么专心卖豆腐，要么专心读书，边卖豆腐边读书算哪门子事？你说他是卖豆腐宁静了还是读书宁静了？要读书就在家读，跑到市场上干吗？摆姿态？

可能是生活所迫吧！我说。

那就好好卖豆腐！卖肉的再一次把剔骨刀敲得啪啪直响，那就大声吆喝，想办法早些卖完，多赚钱，然后找个安静的地方好好读书去！农贸市场是读书的地方吗？

他笑着说，如是我，什么也不想，只想卖肉。哪天我想读书了，我就只读书。什么叫宁静，什么叫超脱，这才算啊！与现实生活脱轨了，不务实了，还宁静个鸟？

他把剁好的排骨扔到秤盘上，算算，一伸手——给钱。

在回家的路上，我想，也许这个卖肉的算说得对。